

黃春明 · 小說 · 黃春明

林清玄

「我寫小說實在是不得已的，跟抽煙一樣，不寫就難過。當我看見一個令我非常感動的故事，就恨不得抓別人來看這個故事，告訴他：『哪！這就是了。』讓他分享我的感動。可是我不能抓天下人都來看故事，所以我寫小說，儘量叫更多人來看，一旦我找到更好的表達工具，我就要把筆甩掉了。」

「每次都是故事在推動我，那故事在我心中潛伏很久，然後成形，一爆發就不可收拾。」

「我相信『神來之筆』這種說法，有時候寫出來的東西我都不相信是自己寫的，我常常想：『為什麼會寫這麼好？』後來我知道了，因為我用感情在寫，而且故事本身感人的緣故。」

——黃春明所有的作品應該都是在這種心情下創作出來的。這種「神來之筆」想必與天才有關，不是人力所能強為。每次我讀「魚」、「鱗」、「看海的日子」、「蘋果的滋味」裏的情節和字句，我就相信黃春明是寫小說的天才，光靠人力，如何寫得了那麼好的東西？

「我是個鄉下土包子，直到七八年前我來臺北後才知道大家都在找『根』，尤其是知識份子。為什麼要找根呢？很疑問。後來我發現問題所在了，完全是由於『歷史感情』的關係。在鄉下，大家的歷史感情來自庭前老祖父的故事，來自歌仔戲，來自布袋戲，他們或許不知道岳飛、文

天祥、鄭成功是那一朝人，却確信自己是他們的後代，是一種代代相傳。他們會想：『黃帝、岳飛傳到鄭成功，傳到祖父，傳到父親，後來就傳到我了。』黃帝和他站在同一條線上，他用得着找什麼根嗎？

「知識份子的歷史感情却來自考試卷上的是非題、選擇題，對，錯，二選一，這樣還談什麼歷史感情？沒有了歷史感情，民族感情自然淡泊，無怪乎他們要找根了。」

「有根、無根是很重要的，一旦中華民族大家都有根，就是把頭全砍掉，也不會死亡。看過草皮吧！任雨水怎麼沖也沖不散，牛羊走過來，吃掉了，被人車壓糊了，但是過後不久，又露出新芽來。因為表面上看來，每一棵小草都是獨立著的，然而在地底下的根，竟像我們的手緊緊的，你握我我握你地握着。」

——「莎啞娜啦·再見」裏，黃春明在火車上作弄中文系大學生和日本人的一段文章，非常精彩。他寫：「爲什麼能產生故宮裏面那樣的文物的優秀民族，近世紀來竟枯萎得這麼厲害？」這篇文章他沒有很明確提出根的問題，却可以看出一些端倪了。

「當阿梅決心『我深信我可以做一個好母親』時，而爲這目的的去生她的孩子，把所有的希望寄托在生兒子這件事上。我寫到阿梅在火車上爲她孩子唱歌時，差點掉下淚來。這應該是很自然的現象，在一種無比崇高的愛下，她會唱起歌來的，這樣，算不算偉大呢？我想是的。」

「每次在小說裏，我都儘量賦予人物自省的過程，也就是在掙扎中給他們一些希望。」

——自省，是黃春明小說的特色之一，在「看海的日子」、「兒子的大玩偶」、「莎啞娜啦·再見」、「鮮紅蝦」、「男人與小刀」中表現得特別深刻。這種自省是一種「自我救贖」的追求，也就是安身立命的追求。是由刺激到反應間的認知過程，是生命的轉捩點，也是一種再生。用小人物表現「認知過程」而如此成功，真叫人喝采。

「下消樂仔，年輕時跟名師學過國術，身體很棒，可是他一直懷想自己的過去，後來與一個跛脚打架竟打輸了，只有絕望的坐在牀上痛哭了。」

「兒子的大玩偶裏，坤樹到最後兒子認他不出，爲了讓兒子認出，在鏡前塗抹着粉，那件事看起來很可笑。」

「江阿發被美國車撞了，全家非但不覺得難過，還吃着生平第一次吃的蘋果，沾沾自喜，那滋味就更「可笑」了。」

「我的小說都是我熟悉的人和事，只不過我表現出來罷了。」

——他要表現的就是「一切事都會在現實之下低頭」。「溺死一隻老貓」是最顯明的例子，主角阿盛伯只爲了拒蓋一座游泳池而被事實逼到自殺，他的反抗現實得到的是「出殯那一天，阿盛伯的家人要求游泳池關閉一天……出葬時棺材必需經過游泳池的門口。」這些在社會心目中可有可無的小人物，總是在現實擺弄下產生一則則慘痛的故事，可貴的是，黃春明活活生生的將它寫出來了，對黃春明及讀者來說，那都是「不可抑制的感覺」。

「任何一粒種子都無權選擇它自己的土地，人也無權選擇自己的膚色。我曾經看坍塌下來的廢墟磚瓦堆上，在石縫中長出草來。表面上看來似乎很簡單，但是把石頭和磚瓦一一搬開，尋找這些草的根頭的時候，我發現原來露出頭來向光的生命，在石頭堆底下竟然是那般地曲曲折折坎坷萬分的受折騰。」

「人也是往上爬的，除非死去。這些草給我的啓示很大，我小說中的人物多少含有這樣的主題吧！」

——黃春明的小說中的人物和他說的這些草有什麼兩樣呢？只要不死，不管地位如何低下，環境如何惡劣，他們都要活下去、掙扎下去。他從事實上取材，讓讀者親切的感到這種力量，透

過熟悉的小人物，他表達了對人類的關心，讀着、讀着，就呼吸到成長和希望了。「看海的日子」裏的阿梅，「青番公的故事」裏的青番公都是最顯明的例子。

「我寫小說所用的語言，有時免不了妥協，因為我寫小說是給多數人看的，太忠實的保存臺語恐怕許多外省同胞看不懂吧！但是有些語言却保存下來了，譬如『棄嫌』，『失禮』，『多謝』，『火燒厝』，『枉費』，『安心』等，這些雖是臺語，大家都會看得懂。」

「假如中國每個地方的方言，將可懂而生動的句子加到國語的陣容內，國語就會更生動，陣容也會壯大起來。」

「不過一些老八股先生倒是個阻礙。他們在作文簿上看到『火燒厝』會這樣問學生：『這是從那裏來的？』『黃春明的小說寫的。』『黃春明是誰？簡直狗屁不通。』但是語言的創造可以慢慢來，當初白話也是這樣戰勝文言的。」

——他的小說一直朝着「語言的壯大」而邁進，他在小說中用了許多臺語，讀起來不覺生澀，實在不容易。一方面不失鄉土的親切感，一方面兼顧到語言的尊嚴性，何欣先生在八、九期的「書評書目」已有詳細介紹，不再贅述。

「曾經有一位輔仁大學的學生，也是寫小說的，告訴我：『你為什麼不把英文學好，用英文寫小說比中文要有出息。』我聽了很驚怒，就深深向他鞠個躬說：『我代表中華民國向你道歉！』（哄堂大笑）」

「這已不只是根的問題，而更嚴重了。那個人用中文寫小說都不頂好，如何用英文寫？我們的小說如果不能在自己的文學土地上站立起來，不能在自己的土地上長根，還能希望它站在外國的土地上嗎？最熟悉的事只有最熟悉的文字才能表現。」

——我們自己的文學沒有建立起來，想建立在世界文學中實在不太可能，黃春明在小說中表現的

幼獅文藝

六月號・二四六期

張愛玲六萬字小說「連

環套」一次刊完，並附

張愛玲重要著作封面及

其生活照多幀。

每冊18元，全年12期一九五元

社址：臺北市漢中街51號

劃撥帳戶：三三三六號

「純中國」鄉土在將來的小說史上會給我們做見證。

「我寫小說總是百感交集，含有些痛苦，有些悲傷，有些憤怒，自己也不知道是怎樣的感情，常常會被它深深的感動。那些故事，太真實，太感人了。」

——黃春明說出了他寫小說的經緯，和他的原動力。

附記：這是黃春明在今（六十三）年四月十三日於世界新專電影科的演講，取其有關小說者的摘記，文字不免與當時的話有些出入，意思完全一樣。

也許，由黃春明談出他的小說，比別人討論他要有些精確性，錯誤也要少些。

括號部分是黃春明說的，「——」是筆者加上的，也算是一種詮釋吧！